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远东传动

股票代码：00240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刘延生

住所：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

通讯地址：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与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持股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史彩霞

住所：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

通讯地址：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与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持股比例

签署日期：2020年9月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公司/上市公司/远东传动	指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刘延生、史彩霞
本报告书	指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可转换债转股、可转债转股	指	公司2019年9月23日公开发行的89,37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9年3月27日进入转股期。截止本报告书出具日，转股价格为5.54元/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刘延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1100219560715****
住所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
通讯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通讯方式	0374-5650017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姓名	史彩霞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1102319630602****
住所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
通讯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通讯方式	0374-5650017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刘延生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史彩霞女士为刘延生先生配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要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 2、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持股比例

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893.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89,370.00万元，并于2019年10月3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远东转债”，代码“128075”。截至2020年9月1日，本次可转换债持有人累计完成换股30,356,162股，导致刘延生先生、史彩霞女士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累计减少1.6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公司股份的可能性尚不确定，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13年11月29日，刘延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8,600,000股，占当时总股本280,500,000股的3.07%，史彩霞女士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800,000股，占当时总股本280,500,000股的0.64%。本次减持完成后，二人合计持股比例由36.29%降低至32.58%。

2、2015年6月17日，史彩霞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000,000股，占当时总股本561,000,000股的0.53%。2015年6月24日，刘延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8,000,000股，占当时总股本561,000,000股的1.43%，本次减持完成后，二人合计持股比例由32.58%降低至30.62%。

3、鉴于公司发行的“远东转债”自2020年3月27日起开始转股，截止2020年9月1日，累计转股30,356,162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91,356,162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截至2020年9月1日，本次可转换债持有人累计完成换股30,356,162股，导致刘延生先生、史彩霞女士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本次权益变动后，刘延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6,194,7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41%，史彩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23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5%，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5,425,587股，占公司总股本29.6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当时 总股本 比例
刘延生	大宗交易	2013年11 月29日	7.89	8,600,000	3.07%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 24日	14.77	8,000,000	1.43%

史彩霞	大宗交易	2013年11月29日	7.89	1,800,000	0.64%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17日	17.84	3,000,000	0.53%

注：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本次股份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股份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刘延生	89,197,500	31.80%	156,194,787	26.41%
史彩霞	12,600,000	4.49%	19,230,800	3.25%
合计	91,397,500	36.29%	175,425,587	29.66%

注：由于2011年5月27日公司实施完毕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80,500,000股，2015年5月28日公司实施完毕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561,000,000股，股东持股数量也同比增加，上述变动前持股情况以转增前数据填列。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股份，其限售与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姓名	总持股数	限售股数	无限售股数	质押股数
刘延生	156,194,787	117,146,090	39,048,697	0
史彩霞	19,230,800	19,230,800	0	0
合计	175,425,587	136,376,890	39,048,697	0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及联系方式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置备地址：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电话：0374-5650017

联系人：证券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_____

刘延生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_____

史彩霞

2020 年 9 月 2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南省许昌市
股票简称	远东传动	股票代码	00240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刘延生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住所	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史彩霞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住所	河南省许昌市北郊尚集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否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刘延生先生和史彩霞女士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可转换债转股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刘延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89,197,500股股份，占当时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1.80%；史彩霞持有上市公司12,600,000股股份，占当时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49%。二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01,797,500股，占当时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6.2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刘延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156,194,787股股份，占当时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6.41%；史彩霞持有上市公司19,230,800股股份，占当时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25%。二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75,425,587股，占当时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6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请参照本报告“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存在增加或减少其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的可能性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6月是否在二级市场 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_____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_____

刘延生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_____

史彩霞

2020 年 9 月 2 日